

证券代码：832614

证券简称：旺大集团

主办券商：开源证

券

##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远海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广东华诗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立达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广东海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通过合资协作实现各方优势互补，开拓产业创新发展新路径。广东海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500 万元，其中旺大集团占比 5%，对应认缴出资额 175 万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方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30%以上。”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审字[2025]24016220010号审计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73,351,645.91元，归属于挂牌公司的期末净资产额为人民币152,258,306.26元。

本次对外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75万元。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总额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0.47%；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1.15%，综上，本次对外投资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广东海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博四路 42 号 2 座 701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博四路 42 号 2 座 701

注册资本：166,374.997 万元

主营业务：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以上项目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和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畜禽、水产品的养殖、加工和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以上产品及饲料原料、农副产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粮食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薛华

控股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薛华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清远海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天良林场（一照多址）

注册地址：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天良林场（一照多址）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研发、生产、销售：养殖环境改良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生物饲料研发；农林牧渔专业仪器仪表销售；鱼病防治服务；货物进出口；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饲料原料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饲料生产；兽药生产；兽药经营；动物诊疗；饲料添加剂生产；饲料添加剂销售；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水产养殖。（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凭有效的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王蔚森

控股股东：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薛华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东华诗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福平路八街5号

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福平路八街5号

注册资本：200万元

主营业务：鱼病防治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保护监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安全生产检验检测；

法定代表人：徐传万

控股股东：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薛华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南屏高科技工业区屏北一路8号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南屏高科技工业区屏北一路8号

注册资本：40,675.5366万元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及销售生物医药、生物酶制剂、饲料添加剂、添加剂

预混合饲料、动物药品；生产及销售蒸汽、电力；房屋租赁。（以上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陈少美

控股股东：珠海市金大地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少美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5.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州立达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82 号 C2 区第三层 302 单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82 号 C2 区第三层 302 单元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主营业务：食品科学技术研究服务；生物技术开发服务；饲料添加剂批发；饲料添加剂零售；食品添加剂批发；饲料批发；饲料零售；食品添加剂零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饲料加工；水产饲料制造；食品添加剂制造；

法定代表人：陶正国

控股股东：陶正国

实际控制人：陶正国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投资标的情况

####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广东海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龙泰街8号海大科学园3号楼

主营业务：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饲料研发；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标准化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科技中介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环境保护监测；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水产品收购；饲料添加剂生产；饲料生产；水产苗种生产；兽药生产；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400 万元	40%	-
清远海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货币	1225 万元	35%	-
广东华诗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350 万元	10%	-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75 万元	5%	-
广州立达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75 万元	5%	-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75 万元	5%	-

##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投资各投资人均以自有资金投资。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无形资产、实物资产或股权出资等其他出资方式。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远海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广东华诗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立达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广东海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500 万元，其中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比 40%（对应认缴出资额 1400 万元），清远海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占比 35%（对应认缴出资额 1225 万元），广东华诗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占比 10%（对应认缴出资额 350 万元），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占比 5%（对应认缴出资额 175 万元），广州立达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占比 5%（对应认缴出资额 175 万元），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比 5%（对应认缴出资额 175 万元），。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通过合资协作实现优势互补，为各方开拓产业创新发展新路径。

###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整体长远利益出发所作出的慎重决策，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协同其他投资主体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管理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